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预算公开



同启
[Handwritten signature]

目 录

第一部分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公开表

- 一、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是阿克陶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乡镇企业局、农业产业化发展局、农产品加工局牌子）。

第三条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农业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拟定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区域开发计划、丰收计划、各类农业基地法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拟定农业开发规划并监督实施。

（二）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州关于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研究拟定全县农业产业政策，引导农业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农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品品质的改善；组织草拟种植业、乡镇企业等农业各产业的地方性

法规草案，并组织实施。

（三）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意见，指导全县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建设，按照中央和自治区、州的要求，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济制度、政策，调节农村经济利益关系，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耕地使用权流转工作，按规定负责有关农业建设项目的管理。

（四）研究制订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有关政策，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

（五）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生态农业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工作，指导农用地、宜农湿地、农村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

（六）制定全县农业科研、教育、技术推广及其队伍建设的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组织重大农业科研和技术推广项目的筛选及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

（七）拟定全县农业产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农业产业产品及绿色食品的质量监督，认证和农业植物新品种的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种子、农药等农业投入品质量的监测、鉴定和执法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对全县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工艺、新设备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等工作。

（八）承担提升阿克陶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责任。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县内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九）承担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十）管理局属单位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职称、科技成果的申报、鉴定和推广等工作；指导有关社会团体为农业经济发展服务。

（十一）参与全县农业信息系统建设；预测并发布农产品及农业生产资料供求情况等经济信息。

（十二）负责农村能源的推广管理工作。

（十三）管理县农牧业机械管理局。

（十四）管理县农村工作办公室，其职责为：1.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自治州党委以及县委关于农村改革、发展的方针、政策，对全县农村情况进行综合调查研究，及时了解和反映农业农村建设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县委、县人民政府决策提供依据。2. 负责全县农业和农村工作方针、政策的拟定和对农业、农村重要工作的督促检查；负责县级部门设计农村重大经济政策文件的审核把关。3. 负责综合、协调县级涉农部门的工作。4. 负责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全

县农业产业化经营及农民增收致富的政策研究；参与农村科技发展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和协调；负责全县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项目的指导、协调、督促和检查。5. 配合扶贫开发工作。6. 配合全县抗灾、救灾工作，对自治区、自治州安排抗灾救灾资金、物资提出分配意见，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负责对全县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综合信息收集、组织协调、督促检查。

7. 负责组织、指导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农村劳务输出、农业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和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8. 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五）管理县农业产业化发展局、县农产品加工局，其职责为：1、根据县委、县政府的部署，督促、检查农产品加工流通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2、指导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和有关经济组织，解决有关职能交叉和相配合的问题；3、对现有农产品流通组织和农产品加工企业进行调查摸底，制订有关措施，引导流通组织和加工企业不断发展，搞好与产，销两头的联接，逐步形成更多更有辐射作用的农业龙头企业；4、组织市场信息服务，在全县逐步建立健全农产品加工流通的信息网络；5、组织协调农业科技服务，提高农产品包装保鲜技术，开逐步发展生物农业技术，设施农业技术，农业信息技术·农业精深加工技术等；7、组织协调产销两地的市场建设，发展壮大本县的储运、流通队伍，开拓内外销售市场，改变农产品就地销售的落后状况。8、提出我县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规划草案，提交我县农业产业化

领导小组（简称领导小组）审议；9、征集和起草发展农业产业化的扶持政策草案；10、负责国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重点龙头企业，重点龙头企业推荐、审批的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做好农业产业化发展过程中重大问题的调研；11、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农业产业化经营工作进展情况，提出发展农业产业化工作的合理化建议、意见；12、负责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管理，监督检查项目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完工后，编报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和建设情况的总结，会同农业局、财政局组织验收。13、组织制定和发布有关有机产品安全监管规定；建立职责明确的政府层面有机产品委员会，配备足够的监督管理力量，完善有机产品监督管理手段，并将有机产品综合监督、监督检查和检验监测的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十六）管理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其职责为：1、继续深化乡镇机构、农村义务教育、县乡财政管理体制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2、承担全面推进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奖补工作。3、承担化解其他公益性乡村债务和农村义务教育其他债务工作。4、承担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点和国有农牧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试点工作。5、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化试点和标准体系建设工作。6、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能力，完善保障机制等工作。7、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七）管理涉及：①发改委的农业投资项目，其职责为：组织编制全县农业、林业、书护理、畜牧、农机、乡镇企业、气

象等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其他农村经济的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跟踪分析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形势，提出政策建议，提出重大项目布局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并下达土地利用、水资源平衡规划。

②县国土资源局的农田整治项目，其职责为：组织实施农田平整，并对其进行监督、验收。

③县水利局的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及渔业监督，其职责为：1、组织指导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2、组织、协调和监督重要水利建设与验收；3、负责全县渔业管理工作。4、编制全县渔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5、渔政执法，监督管理水产品养殖环节质量安全；6、承担全县水生野生动植物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工作；7、指导全县水产产业发展和渔业水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十八）管理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其职责为：主管全县集约化农业工作。负责全县果树蔬菜等经济作物的生产，参与指导蔬菜生产、花卉、果树等生产的管理中长期规划的制定，不失时机掌握调整蔬菜生产各生产环节的合理布局；组织实施农村产业结构布局调整，农业生产新技术的推广，农民产前，产中，产后各项服务，指导农民充分利用人力、地力、农业资源及自然资源，发展农业经济生产。

（十九）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四条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第五条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党政综合室

机关党政事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党建、党务工作，指导局直属单位党群工作，做好本局及下属事业单位党员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承办局管干部的任免事项；协助领导处理日常工作，综合协调机关党政活动，督办有关工作事项的落实；承办文电、会务、保密、信访、政务公开、财务、新闻信息宣传化督查、消防、档案收发、接待和安全保卫，以及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答复等工作；组织有关综合性报告、文件等材料的起草；拟定局机关有关规章制度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青妇计划生育管理、人事管理、纪检督查、干部职工教育等工作并组织实施；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组织人事。负责单位人事财务管理，负责局机关公务员及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负责局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人事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事业单位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县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和农业受援工作。

发展规划。研究拟定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区域开发计划、丰收计划、各类农业基地法计划，贯彻执行党中央和自治区、自治州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县委对“三农”工作的要求；执行全县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组织提出全县农业投资规

模、方向的建议并监督实施。指导编制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规划和行动方案；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承担推动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区域协调发展。

（二）综合业务室

产业发展。指导协调全县乡村产业发展。负责编制农业产业化、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的规划、计划；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参与农村金融、农业保险等方案制定；贯彻执行各级农业投资规模、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投资项目建设。

农村合作经济，贯彻执行农村宅基地改革政策建议；负责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有关工作；提出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和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的计划；承担农民承包地改革与管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信访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提出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体系的政策措施；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执行农村宅基地改革政策建议，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指导国有农场体制改革和现代农业建设。

市场信息化与科技教育。开展农产品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提出政策建议；编制农业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认定、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推动落实“菜篮子”工程；承担农产品营销、品牌建设、农业展会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农业统计管理工作；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承担推动县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农业产业体系建设工作；承担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指导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指导农业教育和职业农民培育。

法规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承担农业法制建设。贯彻执行农业农村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等相关工作；承担县相关计划草案意见函复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调解和普法工作；负责农业行政执法能力建设、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农业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对农业农村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稽察；负责检测机构考核管理；组织农业综合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产品质量认证监管、安全监管、检测体系建设；拟订农产品质量安全计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收集发布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牵头指导协调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种植业、渔业和农资管理。拟订种植业、渔业水生动植物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计划；承担农业统计与测产，惠农政策落实相关工作；承担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动植物保护、渔业安全生产、农业投入品监督管理；承担肥料有关监督管理以及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承担农作物、种质和遗传资源保护和品种管理；承担监督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植物检疫和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组织实施农作物种子(种苗)质量监督抽查，救灾备荒种子储备及余缺平衡；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指导农药、肥料科学合理使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和综合管理室。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编制数 22，实有人数 80 人，其中：在职 48 人，增加 3 人；退休 32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公开表

表一：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84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41.1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98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专项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666.1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841.11	支 出 总 计	841.11

表二：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教育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专项收入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含集中支付)	单位上库支出
2	1	3	农林水支出	666.13	666.13											
2	1	3	01 农业农村	666.13	666.13											
2	1	3	0101 行政运行	666.13	666.13											
2	0	8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174.98	174.98											
2	0	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98	174.98											
2	0	8	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8	174.98											

			合 计	841.11	841.11								
--	--	--	-----	--------	--------	--	--	--	--	--	--	--	--

表三：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			农林水支出	666.13	666.13	
21	01		农业农村	666.13	666.13	
21	01	01	行政运行	666.13	666.13	
20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174.98	174.98	
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98	174.98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8	174.98	

			合 计	841.11	841.11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4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41.1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98	174.9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666.13	666.1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841.11	支 出 总 计	841.11	841.11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 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666.13	666.13	
213	01		农业农村	666.13	666.13	
213	01	01	行政运行	666.13	666.13	
208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174.98	174.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98	174.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8	174.98	

			合 计	841.11	841.11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	01	基本工资	173.1	173.1	
301	02	津贴补贴	349.79	349.79	
301	03	奖金	14.4	1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09	77.0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8.55	38.5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33	59.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6.1	56.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5		6.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01	办公费	3.1		3.1
302	28	工会经费	3.69		3.69
302	07	邮电费	0.5		0.5
302	3020 5	水费	0.3		0.3
302	3020 6	电费	0.5		0.5
302	3030 2	退休费	20.66	20.66	
302	3030 5	生活补助	27.72	27.72	
302	3023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		2.28
302	3020 8	取暖费	7.35		7.35
		合 计	841.11	816.74	24.37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建、本设)	资本性支出	企业补助(基建、本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无项目预算支出。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28		2.28		2.28	

备注：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41.1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农林水支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二、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收入预算 841.1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41.11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31.4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我单位托塔依农场人员调出，不在本单位工作。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841.1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41.11 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131.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我单位托塔依农场人员调出，不在本单位做工作。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减少 164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截至目前我单位 2021 年度无提前下达项目预算安排。

四、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1.1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1.1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666.1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9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五、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4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1.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1.43 万元，下降 13.5%。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我单位托塔依的职工工资调出本单位。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4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截至目前我单位 2021 年度无提前下达项目预算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农林水（213 类）666.13 万元，占 7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174.98 万元，占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农村（01款）行政运行（01项）：2021年预算数为666.1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1.43万元，下降13.5%，主要原因是：托塔依的职工工资调出本单位。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174.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6万元，增长5.1%，增加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六、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41.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16.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73.1万元、津贴补贴349.79万元、奖金14.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7.0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8.5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9.33万元、住房公积金56.1万元、退休费20.66万元、生活补助等27.72万元。

公用经费24.3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1万元、水费0.3万元、电费0.5万元、邮电费0.5万元、取暖费7.35万元、工会经费3.6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6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8万元等。

七、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在2021年没有项目支出安排。

八、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2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业农村局因职能范围拓宽，乡村振兴项目增加，用车业务量大；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九、关于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4.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43 万元，增长 0.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130101 科目将办公用房取暖费及车辆保险费等拨入单位，另外单位职工增加，人头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1年度本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341.83 平方米，价值 3764.45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33.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33.8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9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93.8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

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XX 单位			项目名称	XXXXX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三公”经费：指自治州本级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1月28日